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SDOM**

##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 **自願性公告 回購股份**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讓公眾人士知悉本集團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有關回購股份計劃之公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內在公開市場回購16,103,000股普通股(約合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的1%)('股份')。本公司其後將註銷已回購的股份。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17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張晗先生、沈偉博士及宋鴻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靳海濤先生及徐炯焯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蔚成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